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F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REF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期間」)的溢利將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一期間」)顯著增長。本期間溢利顯著增長主要歸功於本期間所得收益較上一期間大幅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為依據，所有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並可能於進一步審閱後加以調整。

本集團的詳盡財務資料及表現預期在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內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REF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劉文德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鶴茹女士及郭琴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劉文德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志雄先生、黃灌球先生及林楚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ref.com.hk。